

10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，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详见格式附件5）；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中盛精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宝鸡市数据局的关天大数据中心设备维保项目(二次)采购活动，本项目的投标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关天大数据中心设备维保项目(二次)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关天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883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61.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：陕西关天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4年12月30日

备注：1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和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如实填写并提交本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